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重大事项提示”、“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截至 2024 年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0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5
四、 资产情况.....	3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7
六、 负债情况.....	3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4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4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4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5
财务报表.....	4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7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德州德达	指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德州市国资委	指	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会	指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末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德达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吕光坤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0,000.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 天衢新区长河街道东风东路 769 号德州商务中心 C 座
办公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 天衢新区长河街道东风东路 769 号德州商务中心 C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3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dzdeda.cn
电子信箱	dzddrz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马忠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长河街道东风东路 769 号德州商务中心 C 座
电话	0534-2382258
传真	0534-2382252
电子信箱	dzddrzb@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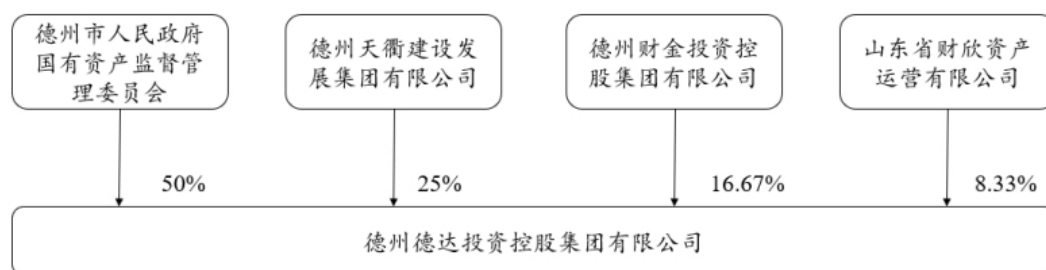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资信状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50.00%，不存在股权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50.00%，不存在股权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李松叶	董事长	辞任	2024-6-21	2024-6-21
董事	吕光坤	董事长兼总经理	新任	2024-6-21	2024-6-21
高级管理人员	吕光坤	总经理	辞任	2024-11-26	2024-11-26
高级管理人员	马忠峰	总经理	新任	2024-11-26	2024-11-26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3.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吕光坤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吕光坤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马忠峰、王玲、周云维、马建彤、王旻、马文洪、李伟、江疆

发行人的监事：王琦、方超、罗志刚

发行人的总经理：马忠峰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郝志鲲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秦建、陈晓静、丁国明、赵延彬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经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构建起集“城市投资开发、路桥投资建设运营、能源投资发展、医养健康、产业金融与投资和城市新动能”于一体的业务板块。业务范围涉及城建项目投资开发、路桥建设、高速运营、地产开发、建筑安装、能源供应、城市综合服务、产业金融与投资等多个领域。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发行人根据德州市政府授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发扬扎根德州、服务德州、发展德州的优良传统，从事德州市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项目建设，土地开发整理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路桥设计、监理、施工及道路养护，高速公路建设及运营，房地产开发、运营及建筑施工，和中心城区供气、供热等公共事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1） 区域经济优势

德州市是通往京津地区的“咽喉”，是贯通京津冀都市圈、济南都市经济圈、环渤海经

济圈等几大经济圈的重要节点。京沪高铁的建成通车后，德州成功融入京、津大城市“一小时经济圈”，区位优势更加明显。近年来，德州市抓住高铁带来的机遇，启动高铁新区建设，拓展城市空间，大力引进优质企业入驻，崛起了一批现代产业。

（2）行业垄断优势

发行人作为对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实行统一管理和运营的主体，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路桥设计施工、高速建设运营、社会公用事业等重点行业，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基本没有外来竞争，市场相对稳定，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德州市人民政府为进一步强化发行人的定位优势，在垄断业务的运营等方面给予发行人较大的政策支持。随着德州市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将持续稳定地提高，发行人的业务量和效益将同步增长。

（3）政府支持优势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有典型的社会公益性，社会效益重于经济效益。因此长期以来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一般都由地方政府授权的国有经营主体承担完成。发行人作为德州市政府领导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及管理主体，在相关业务领域得到了德州市政府的大力支持。未来几年，德州市政府对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每年的投资将处于较高的水平，市政府将继续给予公司有力的政策支持，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同时，德州市的城市现代化进程也为公司的发展带来广阔的空间。

（4）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

发行人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的过程中形成了一套有效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程工期的高效管理机制。项目技术人员专业水平过硬，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5）发行人良好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始终把诚信经营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基础，公司与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具备了较强的外部融资能力，从而有力地支持了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并为发行人在资本市场融资提供了有效的偿付保证。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土地开发收入	44,135.56	42,094.00	4.63	3.24	55,570.86	53,000.35	4.63	3.6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转让收入	28,309.50	27,000.00	4.63	2.08	26,455.81	25,232.05	4.63	1.74
房产销售收入	106,281.00	89,285.62	15.99	7.80	153,408.83	125,891.92	17.94	10.09
采暖费收入	51,022.90	50,968.37	0.11	3.74	46,702.65	44,975.10	3.70	3.07
建设收入	292,516.64	247,605.98	15.35	21.46	325,791.35	281,439.75	13.61	21.43
租金收入	1,138.17	145.24	87.24	0.08	9,783.01	3,414.43	65.10	0.64
利息及管理费收入	374.42	23.45	93.74	0.03	11,146.94	643.94	94.22	0.73
燃气收入	25,547.73	16,921.04	33.77	1.87	31,300.25	27,413.15	12.42	2.06
押运收入	12,839.60	8,649.01	32.64	0.94	12,490.64	8,451.47	32.34	0.82
酒店收入	1,660.89	505.17	69.58	0.12	1,390.94	514.60	63.00	0.09
销售收入	674,629.48	667,884.99	1.00	49.49	757,014.74	749,450.20	1.00	49.80
物业管理	158.04	141.11	10.71	0.01	54.03	48.24	10.71	0.00
高速公路通行费	24,069.09	15,498.34	35.61	1.77	24,289.83	16,359.68	32.65	1.60
设计、检测、监理	13,894.15	7,406.25	46.70	1.02	16,332.80	10,836.23	33.65	1.07
PPP 项目运营	40,665.61	30,033.21	26.15	2.98	28,450.05	16,020.45	43.69	1.87
充电收入	699.96	383.64	45.19	0.05	53.67	4.44	91.74	0.00
其他	13.38	0.00	100.00	0.00	0.00	0.00	-	0.00
其他业务收入	45,282.83	14,080.77	68.90	3.32	19,941.25	7,650.42	61.64	1.31
合计	1,363,238.97	1,218,626.17	10.61	100.00	1,520,177.64	1,371,346.42	9.7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设收	工程建	292,516.64	247,605.98	15.35	-10.21	-12.02	12.78

入	设板块						
房产销售 收入	房地产业 务板块	106,281.00	89,285.62	15.99	-30.72	-29.08	-10.85
销售收 入	销售业 务板块	674,629.48	667,884.99	1.00	-10.88	-10.88	0.05
合计	—	1,073,427.12	1,004,776.59	—	-13.17	-13.14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房产销售业务收入变动-30.72%，主要由于房产销售减少所致。
- （2）采暖费业务毛利率变动-97.11%，主要由于公司采购上游热源热费价格上涨所致。
- （3）租金业务收入变动-88.37%，成本变动-95.75%，毛利率变动 34.01%，主要由于本期投资性房地产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转入其他业务收入所致。
- （4）利息及管理费业务收入变动-96.64%，成本变动-96.36%，主要由于对外借款利息收入从主营业务收入调至其他业务收入核算所致。
- （5）燃气业务成本变动-38.27%、毛利率变动 171.90%，主要由于天然气销售收入减少导致成本减少，毛利率增加主要为天然气安装毛利率增加所致。
- （6）物业管理业务收入和成本变动 192.52%，因业务量增加所致。
- （7）设计、检测、监理业务成本变动-31.65%、毛利率变动 38.75%，因业务量减少所致。
- （8）PPP 项目运营业务收入变动 42.94%、成本变动 87.47%、毛利率变动-40.15%，主要系夏津德路信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ppp 项目进入运营期确认建设期收入 2.57 亿元，建设期成本 2.53 亿元所致。
- （9）充电业务收入变动 1,204.26%，成本变动 8,549.54%，毛利率变动-50.74%，主要系业务量增加所致。
- （10）其他业务收入变动 127.08%，成本变动 84.05%，因业务量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面向“十四五”，德达集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重要论述，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

建新发展格局，持续发扬扎根德州、服务德州、发展德州的优良传统，理直气壮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全面增强集团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以奋斗姿态逐梦发展、以实干精神破浪前行。

德达集团将牢记国企使命、践行国企责任、彰显国企担当，聚焦“德州市国企改革先锋、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升级典范、国资国企整合运营标杆”和“致力于成为优秀的城市综合服务与产业投资运营商”两大愿景，持续用心用力，以坚如磐石的信心、坚韧不拔的毅力、只争朝夕的劲头、舍我其谁的担当，与时代同频奔跑，以奋斗逐梦圆梦，努力建设“全省一流、全国知名”的现代化国有企业。

（1）路桥投资建设运营

包括工程投资、设计、施工、监理、运营管理、材料供应业务。一是围绕属地市场，加强属地化营销能力，同时积极做大相关多元化业务；二是坚持走出去发展战略，采取优势业务+优秀企业强强联合、先行先试策略，重点拓展我国西部区域市场，积极探索国际化

发展致力打造国内一流的路桥品牌。

（2）城市能源发展

包括能源投资（燃气管网、新能源、分布式能源）、能源贸易、能源分销与服务（燃气和热力）。一是定位升级为德州城市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为德州的居民生活、企业发展、机关事业单位运营提供能源保障，打造成为德达公司城市服务的靓丽名片。二是业务布局由热力、燃气分销服务转型升级为能源投资、贸易与服务。突出德达公司的能源产业独特优势，代表德州市开展能源项目投资，同时在保障德州市民生、经济、城市发展的同时，解决自身的发展问题。

（3）医养健康

包括康养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健康体检和社区养老服务。德达康养致力于成为德州市一流的医养健康服务机构，即具有高品质的医养健康服务能力、满足德州市人民医养健康多样化需求、成为德州市医养健康领域高端品牌。

（4）产业金融与投资

包括直接投资和产业金融。由直接投资、参股基金等业务转型升级为产业金融与投资，定位为德达公司实体产业发展的加速器、产融互动战略实施的重要抓手，致力于成为德州产业发展助推器、区域产业结构优化调节器，开展投资融资、产业培育和资本整合，以及股权运作、价值管理、有序进退，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国资布局优化以及国资资本合理流动、保值增值。

（5）城市投资开发

包括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代建、地产开发、建材设备贸易、建筑施工、片区开发和产业园区等。一是打造一流“宜居宜业的现代化新城”新型城市化样板。承接德州“宜居宜业的现代化新城”基础设施建设的执行需要，支撑保障德州的产业引入、人口导入和经济发展，同时承担德达公司创收创利的企业经济责任。二是转型成为城市投资开发商，保障政府交办任务，搭建生态系统。成为城市增值全价值链布局企业，掌握城市增值价值链上的重要环节，同时以自营为主、以合作或外包为辅的方式整合运作资源，实现城市价值提升。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投资建设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为路桥施工养护、建筑物施工等，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投资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突发状况等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较大压力，从而可能影响项目进展。此外，土地整理拆迁成本、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可能导致总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公司资金平衡的运营能力。

对策：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公司运营实力，采用专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加强项目建设风险管理，将可能的风险降到最低。

（2）收费定价风险

供热供气等公用事业板块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由于公用事业的公益性质，市场化程度较低。因此，收费标准能否随物价上涨而及时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对策：发行人将通过发展多种业务模式降低公共事业板块在总收入中的占比，同时发行人将积极响应市场和政府的需求，合理安排公共事业板块的资源分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体系，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的情况。

1、资产方面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所需的资产，包括土地房产、办公设备等。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目前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2、人员方面

发行人现任总经理、监事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并与聘用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聘用合同，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

3、机构方面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管理部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严格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代行公司职能的行为。

4、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财务核算采用独立核算、集中管理的原则；发行人的资金管理独立，有独立的纳税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策资金使用，不受控制人干预。

5、业务方面

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及二级子公司均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在政府授权的范围内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并执行《关联交易制度》。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不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能存在被控制的情况。各项关联交易定价和结算方式，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不能发生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与各关联方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开展业务往来。发行人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均有完善的审批流程，保证发行人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23.4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德达 02
3、债券代码	194569.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6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德达 03
3、债券代码	115861.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德达 01
3、债券代码	138873.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3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3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	--

2、债券简称	23 德达 02
3、债券代码	115860.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8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德达 G1
3、债券代码	133793.SZ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3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3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德达 05
3、债券代码	256979.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2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企业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3、债券代码	271160.SH、2480058.IB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9 年 4 月 8 日
7、到期日	2034 年 4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德达 03
3、债券代码	255527.SH
4、发行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德达 06
3、债券代码	256980.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5 德达 G2
3、债券代码	134151.SZ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94569.SH
债券简称	22 德达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保持不变；回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

	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	--

债券代码	115861.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回售：本期债券品种二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间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票面利率，调整方式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债券代码	138873.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1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回售：1、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2、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3、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3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4、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

	(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5、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	--

债券代码	115860.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回售：本期债券品种一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调整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间的第 3 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调整方式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债券代码	133793.SZ
债券简称	24 德达 G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间的第 3 年末调整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调整方式以及调整

	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 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 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回售：1、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2、本期债券品种一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一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	--

债券代码	256979.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回售条款:对于本期债券的品种一：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 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

	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调整票面利率条款:对于本期债券的品种一：1、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债券代码	271160.SH、2480058.IB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5 年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票面利率调整日前和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如有)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第 35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回售：投资

	者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交所和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投资者可于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开始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登记期为 3 个工作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安排回售登记期)。发行人将于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具体回售安排的公告。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并继续持有债券。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4569.SH
债券简称	22 德达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861.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873.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860.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3793.SZ
债券简称	24 德达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6979.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71160.SH、2480058.IB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5527.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6980.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6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4151.SZ
债券简称	25 德达 G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承诺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持续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33793.SZ	24 德达 G1	是	绿色公司债券	6.36	0.00	0.00
271160.SH 、 2480058.IB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否	不适用	5.00	0.00	0.00
255527.SH	24 德达 03	否	不适用	10.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调整所履行的程序	变更调整的信息披露情况	变更调整的合法合规性（包括变更调整后的用途、履行程序、信息披露情况）
133793.SZ	24 德达 G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29,109.05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德州商务中心项目有息负债，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德州商务中心项目建设。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30,750.88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德州商务中心项目有息负债，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德州商务中心项目建设。	本次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或 10 亿元以下，已履行内部程序	本次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或 10 亿元以下，不涉及信息披露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调整金额为 1,641.83 万元，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或 10 亿元以下，调整后用途满足绿色债券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调整程序及调整后用途合法合规。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133793.SZ	24 德达 G1	6.36	3.08	0.00	0.00	3.28	0.00
271160.SH 、 2480058.IB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5.00	0.00	0.00	1.50	3.50	0.00

255527.S H	24 德达 03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133793.S Z	24 德达 G1	项目实施进度按计划进行，尚未完工。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运营。	本项目不涉及因本次债券产生抵押或质押。	不适用
271160.S H、 2480058. IB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项目实施进度按计划进行，尚未完工。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运营。	本项目不涉及因本次债券产生抵押或质押。	不适用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133793.SZ	24 德达 G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30,750.88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德州商务中心项目有息负债，32,847.20 万元用于德州商务中心项目建设。	是	不适用	是	是
271160.SH、 24800	24 德达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是	不适用	是	是

58.IB	24 德 州 德 达 债 01	5.00 亿元， 其中 3.50 亿 元用于德州 市康养中心 项目建设， 1.50 亿元用 于补充营运 资金。				
25552 7.SH	24 德 达 03	本期债券募 集资金拟全 部用于偿还 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4569.SH

债券简称	22 德达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861.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无变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8873.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860.SH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3793.SZ

债券简称	24 德达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6979.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无变动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71160.SH、2480058.IB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5527.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6980.SH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34151.SZ

债券简称	25 德达 G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监管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长英、李光昌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6059.SH 、 194569.SH 、 255527.SH 、 256979.SH、256980.SH
债券简称	22 德达 01、22 德达 02、24 德达 03、24 德达 05、24 德达 06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9 层
联系人	黄璜、盖业昆、李亚强、李皓宇、王鹏、娄一晟、韦宇辉
联系电话	010-56051902、010-56052029、010-56051979

债券代码	138873.SH 、 115860.SH 、 115861.SH 、 133793.SZ、134151.SZ
债券简称	23 德达 01、23 德达 02、23 德达 03、24 德达 G1、25 德达 G2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田野、吴浩宇、檀贺礼、周俊
联系电话	021-38677394

债券代码	271160.SH、2480058.IB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大厦 12 楼
联系人	杨奕
联系电话	021-20572557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71160.SH、2480058.IB
债券简称	24 德达 01、24 德州德达债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PICC）17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③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方法原为成本计量模式，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批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投资性房地产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的规定，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由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属于会计政策变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处理。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的，应当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由于公司取得 2024 年底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报告，而 2023 年

及以前年度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调整 2023 年及以前年度的利润表，仅从 2024 年 1 月 1 日（期初）开始适用公允价值模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列示对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变化金额如下（未受影响的报表项目未包含在内）：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86,428.41	141,088.68	54,66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43.82	21,008.89	13,665.07
未分配利润	467,424.34	504,325.58	36,901.23
盈余公积	53,246.45	57,340.42	4,093.9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53,739.60	108,325.87	54,58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72.86	20,319.43	13,646.57
未分配利润	440,713.95	477,559.68	36,845.73
盈余公积	53,246.45	57,340.42	4,093.97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29.95	31.26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多所致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0.54	-87.51	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45.41	25.83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0.00	-	不适用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32.03	63.80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22.84	17.33	不适用
存货	原材料、开发成本、低值易耗品、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周转材料、土地、消耗性生物资产	90.66	-14.28	不适用
合同资产	工程项目	39.62	24.48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进项税、预缴税费、待摊费用、其他	6.87	40.43	主要系未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棚改资金、国开基金	35.09	-9.46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67.15	0.38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0	10.75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53	292.19	主要系新增加山东普惠投资股权 10 亿元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26.23	85.89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计量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导致房产增值所致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清理	19.50	-15.08	不适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工程物资	61.33	27.54	不适用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软件、公路收费权、特许经营权	71.43	-8.69	不适用
商誉	商誉	4.65	0.0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费、燃气经营费、场地费、服务费、其他	0.66	12.77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3.98	9.64	不适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29.95	5.32	不适用	17.76
存货	90.63	11.36	不适用	12.53
固定资产	19.50	0.58	不适用	2.97
无形资产	71.43	0.36	不适用	0.50
合计	211.51	17.6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7.84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00 亿元，收回：0.15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0.6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2.73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7.5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7.33 亿元和 117.5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0.7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45.48	55.00	100.48	85.47%
银行贷款	0.00	16.20	0.88	17.08	14.5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61.68	55.88	117.5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8.3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3.22 亿元，且共有 1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53.92 亿元和 300.1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8.1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45.48	55.00	100.48	33.48%
银行贷款	0.00	42.86	137.27	180.13	60.0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18	0.14	0.32	0.11%
其他有息债务	0.00	2.03	17.15	19.18	6.39%
合计	0.00	90.55	209.56	300.11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8.3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3.22 亿元，且共有 1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6.95	28.02	-3.84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7.48	4.61	62.43	主要系贸易类公司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6.11	39.61	-8.84	不适用
预收款项	0.38	0.38	1.92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8.30	33.26	-14.90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0.70	0.66	6.96	不适用
应交税费	1.88	2.39	-21.38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35.99	35.28	2.01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1	24.45	124.1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92	6.70	-26.46	不适用
长期借款	137.27	120.77	13.66	不适用
应付债券	55.00	58.92	-6.66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26.37	18.04	46.17	主要系专项应付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2.86	2.90	-1.40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	2.10	37.05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转换计量模式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17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山东德达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土木工程建筑业	202.66	47.29	63.34	2.10
德州市	是	100%	燃气、热	27.06	13.12	7.99	1.16

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力销售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否	25%	城市建设投资	322.10	154.43	26.66	4.09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39%	城市建设投资	877.79	345.63	88.74	3.3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6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9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3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3793.SZ
债券简称	24 德达 G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6.36
已使用金额	6.35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德州商务中心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³	☒ 是 ☐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 是 ☐ 否 ☐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或 10 亿元以下的，适用并已履行内部程序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是 ☒ 否 ☐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或 10 亿元以下，已履行内部程序，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无需信息披露。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依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7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绿色债券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⁴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³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⁴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德州商务中心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总投资规模 14.20 亿元，截至 2024 年末已投资规模为 9.20 亿元，暂未完工及运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用于偿还德州商务中心项目有息负债以及用于该项目建设。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已获评绿色建筑星级，其中本项目 A 座系三星绿色建筑，B 座及 C 座系二星绿色建筑，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五、基础设施绿色升级—5.2 可持续建筑—5.2.1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5.2.1.2 绿色建筑”对绿色项目的界定标准，属于绿色项目；同时募投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7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第五章”对绿色项目的界定标准。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暂未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等。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依照《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公告〔2022〕第 1 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 20 号）、《绿色债券发行指引》（发改办财金〔2015〕3504 号）、《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银发〔2021〕96 号）、《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发改环资〔2019〕293 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评估认证方法》（FECR-LSZQPG-V01-202108），采取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评估方法论，对本次债券的监管标准要求符合性、项目筛选和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信息披露与报告、环境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估，认为该绿色债券符合相关评估认证标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低碳产业项目，绿色等级 G1（深绿）。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因项目暂未完工及运营，根据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预计德州商务中心项目完工后将年均降低 2418.84 吨二氧化碳排放、节约 1007.85 吨标准煤。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涉及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发行人已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

情况	致，发行人已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简称远东资信）成立于 1988 年，是中国第一家社会化专业资信评估公司远东资信资质完备，拥有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中国证监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和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等监管部门和行业自律机构认定的全部评级资质。在绿色金融方面，远东资信主要从事绿色金融认证服务、绿色金融咨询服务、碳金融咨询服务、ESG 评级和咨询服务，核心技术力量包括多位资深环保专家、金融分析师以及环评师，拥有成熟的绿色金融咨询服务能力。远东资信已建立了完善的工作流程和工作制度，并自主开发了绿色债券评估认证、绿色资产支持证券评估认证等一系列方法体系文件，从募集资金用途、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这四个维度评估绿色债券的综合表现，对绿色债券进行评估认证。远东资信已开展多单绿色债券主动评估认证服务，包括绿色金融债、绿色公司债非金融企业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绿色债券种类，具有较为丰富的认证工作经验。2022 年 9 月 21 日，中国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发布《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公告(2022)第 2 号》，远东资信进入绿色债券评估认证机构市场化评议注册名单。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依照《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公告（2022）第 1 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 20 号）、《绿色债券发行指引》（发改办财金〔2015〕3504 号）、《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银发〔2021〕96 号）、《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发改环资〔2019〕293 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评估认证方法》（FECR-LSZQPG-V01-202108），对本次债券的监管标准要求符合性、项目筛选和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信息披露与报告、环境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估，认为该绿色债券符合相关评估认证标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低碳产业项目，绿色等级 G1（深绿）。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涉及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亦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进行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年）》之盖章页）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5,091,380.37	2,281,869,482.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741,823.36	430,354,192.55
应收账款	4,540,599,851.01	3,608,516,754.52
应收款项融资	53,619.80	
预付款项	3,202,614,393.22	1,955,250,879.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84,156,018.05	1,946,836,305.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65,696,077.62	10,576,065,878.15
合同资产	3,961,771,128.40	3,182,674,160.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6,692,693.02	489,006,641.08
流动资产合计	26,790,416,984.85	24,470,574,293.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08,997,310.00	3,875,597,01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715,372,495.43	16,652,514,76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69,778,555.88	2,320,310,801.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53,011,129.00	344,989,330.70
投资性房地产	2,622,668,296.12	1,410,886,781.92
固定资产	1,950,357,390.66	2,296,623,792.29
在建工程	6,133,290,094.04	4,808,759,531.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143,050,292.75	7,822,467,436.81
开发支出		
商誉	464,531,092.41	464,531,092.41
长期待摊费用	66,030,793.60	58,551,70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8,312,139.41	363,288,345.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25,399,589.30	40,418,520,595.20
资产总计	69,715,816,574.15	64,889,094,88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94,568,643.20	2,802,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8,000,000.00	460,500,000.00
应付账款	3,611,281,381.68	3,961,327,515.92
预收款项	38,411,469.90	37,686,816.85
合同负债	2,830,100,077.14	3,325,615,44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237,379.23	65,664,012.89
应交税费	187,579,290.10	238,600,233.06
其他应付款	3,598,855,028.44	3,528,101,584.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1,414,525.09	2,445,035,008.99
其他流动负债	492,497,039.94	669,727,387.77
流动负债合计	19,752,944,834.72	17,534,508,004.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727,202,598.68	12,077,273,269.00
应付债券	5,499,816,184.59	5,892,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36,950,948.58	1,804,003,094.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6,385,617.90	290,461,86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928,296.98	210,088,908.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38,283,646.73	20,273,827,141.22
负债合计	42,191,228,481.45	37,808,335,146.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78,196,018.62	17,670,408,618.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5,478,850.15	195,924,118.80
专项储备	114,630,256.17	127,772,308.32
盈余公积	616,120,511.54	573,404,152.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42,121,469.65	5,043,255,754.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066,547,106.13	26,610,764,951.41
少数股东权益	458,040,986.57	469,994,791.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24,588,092.70	27,080,759,74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715,816,574.15	64,889,094,889.09

公司负责人：吕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延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志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7,635,535.99	925,458,026.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7,123,595.09	673,127,254.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6,843,808.49	374,525,472.77
其他应收款	9,891,666,713.03	8,109,309,831.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16,557,844.93	1,743,720,778.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39,827,497.53	11,826,141,363.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92,998,310.00	3,559,598,01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275,658,153.34	25,649,541,004.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27,663,228.88	2,178,195,474.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58,894,730.87	1,083,258,691.74
固定资产	3,239,164.37	5,515,459.65
在建工程	67,967,679.51	67,967,679.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81,344.19	70,038,27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710.63	134,93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952,432.41	322,026,74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51,474,754.20	32,936,276,274.00
资产总计	46,691,302,251.73	44,762,417,637.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4,500,000.00	1,693,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905.66	84,905.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89,277.67	1,072,242.54
应交税费	816,917.06	54,226,263.60
其他应付款	4,146,920,526.45	4,299,649,897.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2,694,695.86	1,936,793,501.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66,306,322.70	7,985,326,81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35,275,900.00	4,343,348,900.00
应付债券	8,850,806,885.84	5,892,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667,217.85	203,194,26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51,750,003.69	10,438,543,163.89
负债合计	19,718,056,326.39	18,423,869,975.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89,126,728.06	17,789,132,3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9,480,235.92	200,414,318.8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6,120,511.54	573,404,152.16
未分配利润	5,088,518,449.82	4,775,596,811.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73,245,925.34	26,338,547,66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691,302,251.73	44,762,417,637.66

公司负责人：吕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延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志鲲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32,389,686.64	15,201,776,405.90
其中：营业收入	13,632,389,686.64	15,201,776,405.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67,848,381.31	14,995,231,046.00
其中：营业成本	12,186,261,720.17	13,713,464,173.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744,987.83	126,026,380.25
销售费用	113,089,278.08	95,109,523.05
管理费用	344,404,693.95	382,261,058.10
研发费用	160,623,867.50	143,625,978.54
财务费用	605,723,833.78	534,743,932.60
其中：利息费用	606,182,419.74	547,039,699.79
利息收入	27,764,051.94	24,096,314.85
加：其他收益	5,169,299.96	23,977,942.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764,137.72	193,231,617.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122,179.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7,904,711.96	24,785,431.45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755,729.26	-116,765,035.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2,085.37	5,711,822.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147,269.60	337,487,138.69
加：营业外收入	12,868,465.43	9,858,045.03
减：营业外支出	9,313,581.69	16,258,558.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702,153.34	331,086,624.91
减：所得税费用	62,217,820.51	82,090,28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484,332.83	248,996,344.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484,332.83	248,996,344.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667,137.22	247,854,585.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2,804.39	1,141,75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554,731.35	199,873,410.9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554,731.35	199,873,410.9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065,917.12	199,873,410.9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898.90	-312,376.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600,816.02	200,185,786.9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488,814.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40,488,814.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5,039,064.18	448,869,755.8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221,868.57	447,727,996.4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82,804.39	1,141,759.4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吕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延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志鲲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98,331,263.11	1,021,187,543.30
减：营业成本	692,611,548.98	805,290,569.20
税金及附加	2,479,375.72	4,422,291.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3,654,141.04	31,531,386.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9,675,769.39	104,401,525.13
其中：利息费用		101,731,874.47
利息收入		3,124,137.07
加：其他收益	62,475.34	68,544.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643,398.38	180,693,168.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629,239.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24,061.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5,482.75	-31,270,276.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7,78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0,192,669.45	225,033,207.73
加：营业外收入	1,443.16	48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7,963.29	1,632,846.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0,056,149.32	223,400,841.17
减：所得税费用	2,892,555.50	-7,843,569.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163,593.82	231,244,410.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163,593.82	231,244,410.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065,917.12	199,873,410.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065,917.12	199,873,410.9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898.90	-312,376.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600,816.02	200,185,786.9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6,229,510.94	431,117,821.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吕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延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志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61,986,121.88	12,495,575,259.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068,057.02	92,620,62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142,747.28	2,760,675,09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4,196,926.18	15,348,870,98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94,607,133.51	11,914,272,449.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8,658,252.06	541,010,76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696,545.65	523,831,95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240,826.73	3,021,917,11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5,202,757.95	16,001,032,29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94,168.23	-652,161,30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9,511,079.53	384,394,904.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1,86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16,302.68	18,330,764.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999,654.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9,289,245.92	443,725,32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9,025,447.68	1,643,334,86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6,616,357.67	828,415,32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20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5,641,805.35	2,475,410,39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352,559.43	-2,031,685,069.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	253,041,651.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33,556,420.42	8,703,726,691.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245,080.65	1,063,498,0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4,801,501.07	10,020,266,389.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89,747,786.33	5,693,747,561.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723,827.14	916,165,227.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851,932.59	319,505,32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8,323,546.06	6,929,418,11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477,955.01	3,090,848,270.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119,563.81	407,001,89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4,087,187.14	1,507,085,29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3,206,750.95	1,914,087,187.14

公司负责人：吕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延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志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0,3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7,078,862.94	11,628,684,76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7,078,862.94	11,631,715,06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01.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39,719.51	17,273,40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32,259.27	13,302,85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3,944,374.17	12,591,912,93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8,516,352.95	12,622,523,89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37,490.01	-990,808,83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8,283,852.97	37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898,668.55	530,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1,496,733.79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0,679,255.31	374,530,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259.00	1,095,21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2,697,979.98	869,1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801,238.98	870,275,21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21,983.67	-495,744,71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	24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67,217,334.00	5,334,0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498,0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8,217,334.00	6,066,558,04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8,100,000.00	3,464,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085,529.66	409,481,844.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6,443.61	4,744,890.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2,561,973.27	3,878,756,73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655,360.73	2,187,801,31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095,887.05	701,247,76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458,026.63	224,210,262.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7,553,913.68	925,458,026.63

公司负责人：吕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延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志鲲

